公司代码:600416　　公司简称:湘电股份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9,881,822.88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2,551,947,456.11元。董事会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湘电股份	600416	湘电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怡文	刘珏
办公地址	湖南省湘潭市下摄司街302号	湖南省湘潭市下摄司街302号
电话	0731-58505252	0731-58505252
电子信箱	lyw11190@163.com	lj19760@163.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电机行业常来归稳定增长。从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中小型电机行业分会数据来看，行业产销同比略有增长，增幅收窄，行业平均综合经济效益指数同比增长，随着我国“双碳”政策的推动，高效环保的机电设备推广力度和范围将得到进一步强化，从长远来看，中国交流电动机行业仍然具有巨大的发展潜力和市场前景。

风力发电装备行业市场将维持稳定增长。据彭博新能源财经发布的数据，2023年中国风电新增吊装容量为77.1GW，创历史新高，相较于2022年上升68%。其中，陆上风电新增69.4GW，同比增长59%；海上风电新增7.6GW，同比增长48%。根据各省“十四五”规划目标，对应2024-2025年海风并网需达30GW，当前存量海风项目加快审批与开工节奏，预计2024年海风开工规模将达到15GW，年内并网在10GW以上。

储能行业发展前景广阔。2023年1月国家能源局发布《2023年能源监管工作要点》，加快推进辅助服务市场建设，建立电力辅助服务市场专项工作机制，不断引导虚拟电厂、新型储能等新型主体参与系统调节。各省市区相继推出多项利好储能的政策和文件，飞轮、重力、钠离子等多种储能技术进入工程化示范阶段。但新能源产业内部也在发生剧烈变化，比如“疯狂扩张与严重产能过剩，供需博弈与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全球化发展与贸易保护盛行”等诸多因素都在加剧产业分化迭程。

国防建设持续加强。2023年，随受到中期调整等多重因素影响，行业订单下放有所延迟，但国防投入持续增长，国防建设持续加强，2024年业绩有望稳中向好。

（2）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3年我国经济发展遇到了不少困难和挑战。据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资料，2023年机械工业国内市场需求总体持续偏弱，累计订货金额下半年降幅放大，压力增大；原材料价格虽有一定波动，但仍处高位，企业面临的成本上升压力延续；货款回收难度上升，企业资金周转压力仍较大。

（3）主要业务范围

设计、生产、销售发电机、交直流电动机，特种电机、船用推进系统、电气控制设备、机电一体化系统、变压器、互感器、风力发电机；开发、研制地铁车辆牵引系统及混合动力汽车驱动系统。新能源项目和节能环保项目的技术开发、工程总承包。

（4）经营模式

公司总体上采用“设计+生产+销售”的经营模式，全面聚焦“电机+电控+电磁能”核心主业，着力打造“智造+服务+成套”新产业模式，牢牢把握电驱动化发展大趋势，抓住国防、双碳、民生工程三个机遇，着力增强电机电控一体化核心优势，持续聚焦三电主业，加快构建节能高效化、绿色环保化、数字智能化、高端现代化发展体系，优化产业模式，不断增强公司竞争力。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14,435,740,663.66	14,160,769,733.28	1.94	12,742,646,31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34,767,600.51	6,964,842,152.67	3.88	3,884,968,312.47
营业收入	4,563,356,433.95	4,577,414,082.10	-0.31	4,025,571,29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881,822.88	260,228,909.70	15.24	79,472,73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355,478.86	217,815,933.37	-22.25	14,968,06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710,899.69	375,752,187.53	42.30	-85,126,63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3	5.81	减少1.58个百分点	2.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2	4.55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2	4.55	0.07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151,247,697.90	1,254,254,971.53	1,031,557,709.88	1,126,296,05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204,806.26	90,181,378.75	68,400,099.02	39,095,53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5,833,617.71	46,236,894.86	59,185,923.26	-31,900,95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46,495.17	130,492,432.25	329,274,344.52	135,990,618.0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3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0,23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225,929,169	17.06	225,929,169	无		国有法人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0	180,990,081	13.66		质押	177,000,000	国有法人
湖南省国企并购重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兴湘并购重组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0	119,401,448	9.01		无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7,818,181	24,000,000	1.81		无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军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0,821	17,851,015	1.35		无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29,900	11,522,792	0.87		无		未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汇兴回报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9,100	10,866,373	0.82		无		未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700	10,291,094	0.78		无		未知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764,100	10,153,500	0.77		无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64,756	9,964,756	0.75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湘电集团与兴湘集团是一致行动人关系。与湖南省国企并购重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兴湘并购重组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6,335.6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0.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9,988.1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5.24%。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推进“十四五”发展战略的关键一年。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努力克服市场有效需求不足、行业产能相对过剩、外部环境复杂严峻等困难，下大力气保交付、降成本、强质量、增市场，公司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市场形象不断提升，经营业绩实现稳定增长。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按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416　　证券简称:湘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4临-009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8日在湘电股份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尚健君先生主持。应参会董事8名，实参会董事8名。公司监事会、经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湘电股份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报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24年4月1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公告编号:2024临-011）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9,881,822.88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2,551,947,456.11元。董事会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和2024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3.22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亿元。2024年，预计实现销售收入53亿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公告编号:2024临-012）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公司关联董事周健君先生、陈鸿鹏先生、舒展先生、张越崇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开，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没有发现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公告编号:2024临-013）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8、审议通过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于2024年4月10日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已于2024年4月10日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供投资者查阅。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于2024年4月10日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1、审议通过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已于2024年4月10日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供投资者查阅。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社会责任报告》已于2024年4月10日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供投资者查阅。

13、审议通过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已于2024年4月10日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供投资者查阅。

14、审议通过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已于2024年4月10日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供投资者查阅。

1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公告编号:2024临-014）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根据公司的实际需要，拟继续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共计83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8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25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公告编号:2024临-015）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于 2024年 4月10日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供投资者查阅。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已于 2024年 4月10日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8、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刘海强先生、王大志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公告编号:2024临-016）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敖筱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钟学超先生因到龄退休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同意补选刘海强先生、王大志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董事候选人刘海强先生简历:

刘海强，男，汉族，1968年6月出生，湖南湘潭人，1989年8月参加工作，1996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湘潭电机厂资财管理部成本会计，总账会计，综合管理科副科长；湘潭电机集团资财管理部副部长；湘电股份财务管理部副部长、部长；湘电股份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湘电集团纪委副书记、湘电股份监事会主席；湘电集团总经济师。现任湘电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湘电股份党委委员。

董事候选人王大志先生简历:

王大志，男，汉族，1977年1月出生，湖南湘潭人，1996年9月参加工作，2007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职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曾任湘电股份电机事业部大电机车间工人，生产计调员，生产组组长，电机事业部生产供应处调度外协科科长，大电机车间副主任，主任，风电车间主任，生产供应科科长；湘电股份电机事业部副总经理，北京湘电科技公司执行董事；电机事业部党委书记、总经理，湘电股份副总经理。现任湘电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湘电股份党委委员。

董事候选人刘珏先生简历:

刘珏，男，汉族，1965年11月出生，湖南湘潭人，1989年8月参加工作，1996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职本科学历，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湘潭电机厂资财管理部成本会计，总账会计，综合管理科副科长，会计管理科科长；湘潭电机集团资财管理部副部长；湘电股份财务管理部副部长、部长；湘电股份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湘电集团纪委副书记、湘电股份监事会主席；湘电集团总经济师。现任湘电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湘电股份党委委员。

王大志先生简历

王大志，男，汉族，1977年1月出生，湖南湘潭人，1995年9月参加工作，2007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职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曾任湘电股份电机事业部大电机车间工人，生产计调员，生产组组长，电机事业部生产供应处调度外协科科长，大电机车间副主任，主任，风电车间主任，生产供应科科长；湘电股份电机事业部副总经理、北京湘电科技公司执行董事；电机事业部党委书记、总经理，湘电股份副总经理。现任湘电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湘电股份党委委员。

证券代码:600416　　证券简称:湘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4临-010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8日在湘电股份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鹤先生主持，应参会监事3名，实参会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代理财务总监李怡文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湘电股份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报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所包含的年报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公司2023年度经营和财务管理状况。

（3）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有关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9,881,822.88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2,551,947,456.11元。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和2024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和2024年度财务预算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的实际情况和2024年财务的预计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8、审议通过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规定，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我们认为公司已按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基准日，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我们认为公司已按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规定，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我们认为公司已按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12、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规定，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我们认为公司已按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416　　证券简称:湘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4临-011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9,881,822.88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2,551,947,456.11元。鉴于公司2023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不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利润分配条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八条的规定，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鉴于2023年度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发展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 —— 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416　　证券简称:湘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4临-013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日期

1、财政部于2022年12月13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为执行上述政策规定。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自2023年1月1日开始执行上述新会计政策。

2、财政部于2023年11月9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的通知》（财会〔2023〕21号）规定“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为执行上述政策规定。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2024年1月1日开始执行上述新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要求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情况

2024年4月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该项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合并报表等相关项目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878,198.37	10,869,242.11	60,747,440.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10,276,454.79	10,276,454.79
未分配利润	-2,852,412,066.31	582,787.32	-2,851,829,278.99

单位: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所得税费用	20,270,289.37	-236,672.58	20,033,616.79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合并报表等相关项目不存在影响。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416　　证券简称:湘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4临-015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和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37号）核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股票170,454,545股，发行价格为17.6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92.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3,134,783.3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66,865,208.65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2]第27-00013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22年10月26日全部到位。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2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和募投项目实际情况，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前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投入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额
1	车载特种发射装备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建设	119,995.89	96,000.00	92,686.52
2	轨道交通高效牵引系统及节能装备系列化研制和产业化建设	39,147.32	28,000.00	28,000.00
3	收购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29.98%股权	86,188.24	86,188.24	86,188.24
4	补充流动资金	89,811.76	89,811.76	89,811.76
合计		335,143.21	300,000.00	296,686.5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2年10月，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

公司已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946000000000328788，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为223,795,629.98元；

已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3460000000032889，该账户资金使用完毕后已于2023年1月注销；

已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43050163610809686868，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为254,689,108.63元；

已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0000035330，该账户资金使用完毕后已于2023年1月注销；

已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611940396268，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为131,304,216.53元。

2022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其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2022年12月公司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

公司已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904031129088888877，该账户资金使用完毕后已于2023年1月注销；

已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3460000000032878，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为223,795,629.98元；

已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3460000000032889，该账户资金使用完毕后已于2023年1月注销；

已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43050163610809686868，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为254,689,108.63元；

已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0000035330，该账户资金使用完毕后已于2023年1月注销；

已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611940396268，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为131,304,216.53元。

2022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其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2022年12月公司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

公司已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904031129088888877，该账户资金使用完毕后已于2023年1月注销；

已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3460000000032878，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为223,795,629.98元；

已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3460000000032889，该账户资金使用完毕后已于2023年1月注销；

已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43050163610809686868，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为254,689,108.63元；

已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0000035330，该账户资金使用完毕后已于2023年1月注销；

已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